

伊通文史资料

第三辑

政协伊通满族自治县文史委员会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

前 言

《伊通文史资料》第三辑，在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重视关怀下，在各位政协委员、各界人士的大力支持下，今天和读者见面了。

我们遵照全国政协文史会议提出的逐步使文史资料专题化、系统化的要求，同时为了紧密配合伊通满族自治县的成立，特出版了伊通满族专辑史料。

伊通历史悠久，源远流长，自古以来就是满族及其先民发祥地和聚居地之一。伊通满族是一个勤劳勇敢的民族，数千年来与汉族等兄弟民族，在伊通大地上，共同披荆斩棘，艰苦创业，不断开拓垦殖，遂使屯落渐聚，阡陌相连；大驿路斜贯东西，促使经济繁荣，商贾云集；柳条边绵亘北方，如绿色长城，把七星福地装点得分外妖娆；境内南部的御围场，树木葱茏，珍禽野兽遍地。

古伊通州文有翰林，武有将军，众多的满族杰出人物，名扬遐迩。无数满族英雄儿女，为了民族生存，为了家乡解放，浴血奋战，慷慨赴义，谱写了一曲曲可歌可泣的赞歌。

本辑载有亲历、亲见、亲闻的珍贵史料，也有许多经作者查阅《清史稿》、《吉林通志》、《鸡林旧闻录》、《吉林地志》、《吉林外纪》、《吉林志略》、《伊通乡土志》等

及大量档案资料编写而成的，有些史料是经过多次采访，反复核实而写就的。这些史料，“不拘观点，不拘体裁，不拘长短”，既具有翔实可靠的资料性，又富有生动具体的可读性，它从不同侧面，不同角度，把伊通满族的悠久历史、风土人情、生活习俗等做了真实的记述，具有鲜明的民族色彩和地方特点，读来确使人抚今追昔，感慨万千，倍感亲切，催人奋进。

由于有些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时隔久远，搜集整理中难免疏漏。伊通满族不仅人数众多，而且可书写的史料也相当丰富，我们这个专辑所写进来的，仅是其中的一部分，难免挂一漏万。我们诚恳地希望自治县内外广大满族同胞和各界人士，不吝赐教，批评指正。

在征稿过程中，承蒙县志办、县档案馆等单位以及各族各界许多同志的大力襄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1989年12月

目 录

建置沿革

- 伊通建置沿革……………马学忠 (1)
伊通州建置文牍摘编……………王喜荣 (5)
伊通州历史沿革……………王喜荣 (11)
伊通满族之来源……………李寿昌 (21)

满族简介

- 满族…………… (25)
满洲部落与姓氏……………王喜荣 (33)
佛满洲与伊彻满洲……………王喜荣 (37)

围场 驿站 柳边

- 盛京围场与阿木巴克围……………王喜荣 (40)
吉林西围场与伊通开发……………王喜荣 (48)

大孤山驿站琐忆……………郑海亭 (57)
劫皇纲的传闻……………张庆麟 (63)

我所知道的伊巴丹站·····	李崇岳 (67)
吉林西路驿站·····	伊通政协文史办 (70)
伊通境内的柳边·····	许长春 (74)
柳边 边门·····	伊通政协文史办 (77)

满 族 习 俗

满族的衣食住行·····	许长春 (83)
满族的礼节·····	许长春 (92)
那拉氏家族祭祀活动·····	那良卿 (96)
瓜尔佳氏家族祭祀活动·····	关兴亚 关金山 (104)
我们满族的婚俗·····	关荣珍 (110)
我家的丧事活动·····	何 贵 (116)

二 旗 校

回忆二旗校学习生活·····	杜 义 (122)
我在二旗校的片断·····	关豁明 (131)

碑碣子 箭亭子 戏楼子

德政碑·····	张文彬 (135)
箭亭子·····	刘海山 (138)
伊丹戏楼子·····	(140)

满 族 文 物

诰命 敕命	(141)
诰命箱	(144)
功牌	(144)
谱书	(145)
神器	(147)
布制神偶 祖先影像	(149)
祭器	(150)
水烟袋	(152)
玉带钩	(153)
雕翎箭	(153)
香熏	(153)
子孙绳	(154)
索绳	(155)
绣品	(155)

满 族 人 物

依克唐阿传	黄文忠 (158)
齐耀琳 齐耀珊小传	(163)
齐忠甲小传	(164)
郭星五 郭桂五小传	(165)
于保合传略	(167)
王士达传略	(169)

其 他

伊通的满语地名……………李寿昌 杨永章 (171)

伊通满族聚居的屯落……………李崇岳 (177)

伊通满语小考……………张月军 (182)

扈从东巡日记 (选录)……………高士奇 (190)

皇华纪程 (选录)……………吴大澄 (196)

伊通建置沿革

马学忠

伊通位于吉林省中部，南靠长白山余脉，北邻松辽平原，境内山峦叠嶂，土地肥沃，气候适宜，资源丰富。六七千年前，我们先人已在这块肥沃的大地上劳动生息。在这历史长河中勤劳智慧的先人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给我们留下了珍贵的遗产。

伊通，古称一禿、伊敦，均系满语音译，源于伊通河名，意为洪大、汹涌之河。

先秦，伊通为古肃慎国之一部。

西汉，伊通地当卫氏朝鲜西境，属辽东郡；汉武帝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灭卫氏朝鲜，于其地设乐浪、真番、玄菟、邻屯四郡。玄菟郡属县有高句丽、上殷、西盖马三县，伊通属于西盖马县。晋时，伊通属挹娄。南北朝时，属勿吉白山部。隋时，属高句丽。唐灭高句丽，设渤海国，分五京十五府六十二州，伊通属中京显德府荣州。五代时，辽灭渤海建东丹国，义宗称人皇王，伊通属人皇王辉发部。宋时，金太祖灭辽，分五京十九路，伊通属东京咸平路。元时，金国设十一行省，辽阳行省下设一府七路，伊通属咸平府开原路。明初，废元朝行省制，于东北设奴尔干都司，伊通分别属于勒克山卫、雅哈河卫、乌苏河卫、穆苏河卫、呼鲁河卫、塔山卫、呼兰山卫、乌尔坚山卫、伊敦河卫等；明末海

西女真南迁，形成叶赫、哈达、辉发、乌拉四部，伊通属叶赫部辖；1616年（天命元年），女真首领努尔哈赤建金，天命四年正月灭叶赫，伊通为建州女真属地。

清康熙二十年（1681年）自北京皇华驿经盛京到吉林乌拉的驿道和自威远堡至亮甲山新设柳条边告竣，于伊通境内设莲花街、叶赫、赫尔苏、大孤山、伊巴丹五处驿站，又设赫尔苏门、半拉山门、伊通河门三个门边。由于驿路的开延，关内流民沿路先后来此定居，加速了伊通的开发。雍正六年（1728年）设二旗公署，又称“佐领衙门”。置镶黄、正黄二旗佐领二员，掌管旗籍、民政。此外，衙门内设防御二员、骁骑校（正六品武官）四员，掌管军政、管理民人事务。嘉庆十九年（1814年），设伊通河分防巡检，隶属吉林厅。置巡检（从九品）一员，掌管汉人的民治财赋。

光绪八年正月二十八日（1882年3月17日）设州治，隶属吉林府。置知州（从五品），总理全州事务，并领磨磐山巡检。州衙内设吏、户、礼、兵、刑、工六房。全州设了3社、30甲，即诚信社（4甲），由义社（10甲），尚礼社（16甲）。光绪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1887年10月7日），撤磨磐山巡检，改设分州，隶属伊通州。随着围荒不断放垦，人口剧增，到光绪十八年（1892年）增设温恭、馭宽、崇信、智敏、仁惠等五社。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营城子由吉林府划归伊通州，称勤俭社。光绪十九年（1893年），全州已有27825户，123285人。

光绪二十八年九月十六日（1902年10月17日），磨磐山分州划出（共划出4社12甲），设磐石县治，隶属吉林府。光绪

二十九年（1903年），设赫尔苏分州，隶属伊通州，置州同。宣统元年闰二月十九日（1909年4月9日），伊通州升为直隶州，下辖赫尔苏分州。直隶州下设8乡，307个村。

民国元年（1912年9月），撤赫尔苏分州。民国2年（1913年），伊通直隶州改称伊通县，隶属长春道，州衙门改称县公署，知州改称县知事。署内设内务、财政、教育、实业四科，科下设股。实行保甲制，全县设八区，区下设保甲。全县有46916户，367248人。

民国18年2月5日，县公署改称县政府，县知事改称县长。民国20年全县设8保，117甲，3455牌。

1931年东北沦陷，1932年于伊通县设伪县公署，署内设总务科、警务科、财政局、教育局，科（局）下设股。全县设8保75甲，5010牌。1937年7月，伪县公署实行街村制，将全县8保75甲划为1街22村。1941年1月1日，伪国务院令将伊通县与双阳县合并，称通阳县，县公署设在伊通街，署内设8个科20个股。全县设2街22村。同时，将原伊通县的石岭、叶赫、山门、哈福、四台子、莲花、泉头等七个村划归梨树、昌图等县，共划出1823.05平方公里。通阳县幅员面积为5059.52平方公里。

1945年“八一五”光复后，东北人民自治军独立二团，于10月收复伊通，解散伪治安维持会，建立通阳县民主联合政府，下设总务科、财粮科、行政科、教育科、实业科、民政科、公安科。于1946年3月15日，中共辽北分省委决定撤销通阳县，伊通、双阳两县分设。设伊通县政府，全县设14个区。1946年5月23日，县政府撤离伊通镇，转移到辉南。

自1946年6月至1947年9月，伊通县被国民党占领，设立县政府，隶属吉林省，内设总务、财粮、教育、行政、建设、实业等科及税务、警察局、土地登记处。实行乡、保、甲牌制。全县设14个乡，108保，3050甲。

1947年10月1日，伊通解放，县委、县政府迁回伊通镇，于同年11月，先后设立秘书室、财粮、民政、农业、武装、税务、专卖、贸易、公安、法院等办事机构。全县设14个区，174个行政村。

1949年11月，县政府改称县人民政府。1954年3月2日，县人民政府改称县人民委员会。1956年11月伊通县隶公主岭专署所辖，1958年隶四平专署所辖。1968年6月26日，成立伊通县革命委员会。1980年10月再次改称县人民政府。1983年8月为四平市所辖，1985年2月，为公主岭市所辖，同年12月又归四平市所辖。

新中国建立后，伊通的区域、区划变动频繁。1949年建国初期为14个区，175个行政村。到1956年3月，撤区划乡，将伊丹、余庆、景台、榆树、大南、太平、头道、尖山子、大孤山等九个区撤销，保留营城子、小孤山、靠山、乐山作为县的派出机构，城关区改为伊通镇。全县175个行政村，划为59个乡，2个乡级镇，1个区级镇。同月，长春市辖的新立村、人民村划归伊通县新立城乡。1958年2月10日，二十家子、余庆号、放马沟、李家烧锅四个乡划归怀德县，共划出17个村131个屯，214.6平方公里。同年4月4日，将东丰县长泡子、大碱场、西苇三个乡，10个村，128.77平方公里，划归伊通，改称西苇乡。（下转91页）

伊通州建置文牒摘编

王喜荣

光绪八年六月初七日，奉到吏部，为知照事，文选司案呈内阁，抄出吉林将军铭（安）等奏请添设吉林府知府等缺遵旨会奏一折，于光绪八年五月二十日具奏。奉旨：依议。钦此。相应粘连原奏，知照可也，须至咨者。

计粘连原奏一纸。

吏部等部谨奉，为遵旨会议具奏事。内阁抄出吉林将军铭安等奏称：窃奴才前以吉省应设民官甚多，因本地筹款维艰，势难一齐举办。先清添设宾州厅、五常厅、敦化县三处正印教佐等官。当于光绪六年十二月初八日专折具奏，奉旨吏部核准，并由奴才委员试署在案。现在收取荒价，劝办斗税，又历一年，积有成数。所有应行添设升改各缺，自当及时拟议，请旨遵行。

查双城堡地方，距省四百余里，为省城东北之大门户。界外均有民官治理。惟该堡与拉林地方公事的系旗员经管，未免向隅。奴才札派差委道员肇熙前往查勘，何处可以添官建署，飭令绘图复。（略）

又查伊通州距省二百余里，为省西最要咽喉，向归吉林厅管辖。地方辽阔，治理难周，必须添设民官，划疆分治，方能通声教而辑人民。奴才札派差委道员肇熙、本任吉林厅同知

善庆前往查勘，何处可以添官建署，飭令绘图禀复。去后，旋据该道等禀称，勘得伊通河在省西二百八十里，西至威远堡门二百七十里系奉天界，北至长春厅一百余里，南至围场荒地二百余里，为长、吉两厅之门户，吉、黑两省之通衢，前山后河，中有大道，势极扼要当冲，商贾云集，居民栉比。覆勘周围，东西南北三里，能于此处修城建署，并设仓库、监狱、学署、祠庙，确于地理相宜。至于勘分界址，正南至小伊通河七十里，河南属奉天界，河北属伊通。正西至威远堡门二百七十里，门西属奉天界，门东属伊通。东南至那尔畔岭三百四十里，岭南属吉林，岭北属伊通。西南至黑瞎子背岭三十里，岭南属奉天，岭北属伊通。西北至二十家子边壕，壕北属奉天界，壕南属伊通。正东自距伊通五十里之石头河子分界，河东属吉林，河西属伊通。东北自距伊通一百三十里之小河台边壕分界，壕东属吉林，壕西属伊通。如此划分，似属整齐。惟伊通河设立有司衙门，距围荒二三百里，难期兼顾。今勘得迤南一百六十里之磨磐山，东西宽三里，南北长五里，前通当石河，至辉发河入大江，后靠椅子等山，局势宽平，居围荒之适中，亦宜添设分防，以辅其治。伊通即拟添设正印官，则所分界内旧有租赋，自应均新设之员经征。除俟围荒放竣后，照例升科报部，归伊通征租外，所有石头河子、小河台迤西、迤南现拟与吉林厅分界之处，应征地丁银米约数在二万零五百两有奇，均应划归伊通经征，以期抚字催科，责成并重。惟吉林厅原征赋额不过五万两有奇，今遽划出少半，以应设法筹补。查围场边荒，前于咸丰、同治年间，先后出放荒地十牌，共地六万七千三百

余垧，现在该处正当勘丈，并浮多计之约在十万垧，此项地亩，每垧向收大租钱六百文，小租钱六十文，由户司经征，而地属吉林厅管辖，遇有佃民词讼事件，均归厅官管理。如将大小租拨归吉林厅征收，实属官民两便等语。并绘具地图，禀复前来。奴才详核该道等所禀各节，均尚妥协。即请在伊通设立知州一员，名曰伊通州。该处旧有吉林分防巡检一员，改为吏目，管理伊通监狱，添设训导一员，振兴学校，磨磐山分设巡检一员，即归伊通州统属。至勘分界址及经征租赋，审理词讼，悉应如所禀办理。此伊通、磨磐山拟设正印教佐各官之情形也。

伊通添设伊通知州一缺，并将伊通分防巡检一缺即行裁撤，添设伊通州吏目一缺，管理监狱。训导一缺，磨磐山分防巡检一缺，均归伊通州管辖。

一、各缺烦简应详定也

新设之伊通知州，请加理事同知衔，该州地系通衢，事务繁重，请定为冲烦难题调近边要缺，双城厅遇有缺出，照例归部拣补。如本省有应补人员，亦准由外扣留，以候补委用人员奏补。其吉林府，伯都讷厅、长春厅、伊通州均遇有缺出，俱准升调兼行，应由将军酌量具题。如无合例堪以升调之员，准予候补并拣发委用人员内，不论满汉，拣员题补。均照例三年俸满，著有成效，即由将军出具考语，知府则送部引见，候旨简用，同知、通判、知州则保荐以应升之缺升用。孤榆树屯、长春厅、双城厅、伊通州巡检、吏目四缺，虽无地方之责，而监狱尤关紧要，除双城厅及拉林巡检二缺

作为中缺外，其余均为要缺，请于通省候补拣发人员内酌量补用。三年俸满，例准保题升用。如不称职，分别撤参，以示劝惩等因。

一、廉俸役食应详定也

查新设升政府厅州正印教佐等官，地处要冲，事务殷烦，所有各官廉俸及役食等款，自应照章酌给，惟廉俸及办公银两按年领支，毋庸计闰，其工食银照例按月给发，遇闰照加。

又新设伊通州知州酌定养廉银八百两，俸银八十两，办公银二百两。除祭祀银两及因粮柴薪照例报销并书吏不给工食外，每年应给工食银：门子二名，十二两，遇闰加一两。皂隶十二名，七十二两，遇闰加六两。民壮二十名，一百二十两，遇闰加十两。马快八名，一百三十四两四钱，遇闰加十一两二钱，轿伞扇夫七名，四十二两，遇闰加三两五钱。禁卒四名，二十四两，遇闰加二两。仵作二名，十二两，遇闰加一两。更夫五名，三十两，遇闰加二两五钱。一州共需实银一千五百六十三两六钱，无闰除银三十七两二钱。

一、修筑城垣应详定也

查伊通地方本系村镇，向无城垣以资保卫，今既作为州治，拟于该处修筑土城。分开城门，用砖坚砌，上盖城门楼各一座，城根用石块填砌，城墙现用土坚筑，顶灰土，垛口用砖砌成，周围约以三里为度。从减核估，城垣一座，约需工料实银一万四千余两。城外挑挖城河一道，约需工价实银

三千余两。统计伊通州修筑城垣及挑挖城河，其需工料实银一万七千数百余两。即由荒价项下支销。现因款项不敷，是以先筑土城，俟荒价一项收有盈余，再行续估，将城垣用石块包砌，以期坚固。

一、建置衙署宜详定也

查新设厅州应衙署二座，每座估需实银五千五百余两。伊通管狱吏目有分防巡检衙署，现已倾圯，亦需另建，并新设之农安分防照磨、拉林、磨磐山分防巡检、双城厅管狱巡检共五处应建衙署，每座估需实银一千三百两。双城厅、伊通州监狱二座，每座估需银一千五百两。统计建造衙署并监狱共需工料实银二万零数百余两。至文庙、学宫、训导公所，应俟晒择其地基，另行勘估，再行兴办。

一、文武学额应详定也

查双城堡、伊通两处童生，向米均附吉林厅考试，今既双城堡添设抚民通判，伊通添设知州，自应各设学校，培养根本。该处民间结庐耕种，已历多年，既宽以生聚休养之恩，宜被以弦诵诗书之泽，庶可士气振兴，梗顽悉化。拟请双城厅一学酌定文学额二名，武学额二名，由该厅考试，径送院学进取。伊通州一学酌定文学额二名，武学额一名，由该州录送吉林府考试后，再送院考。惟一时均未能修建考棚，该厅州文武童生均赴省城院考，以归简易。

一、增设弁勇应详定也

查新设双城厅、伊通州两处，地广民顽，盗风未息，若专恃皂役人等缉捕，陋访未周，难期得力。必须于各该处设立弁勇，非特可以认真搜捕，并可以镇压地方。第奉天前设捕盗营马兵，分拨调遣，为数太多，吉省经费不敷，碍难照办。除吉林府驻守省垣，伯都讷、长春两厅设立多年，均毋庸添募弁勇外，拟在双城厅、伊通州每处拣派外委一员，募练步勇五十名，均由该通判、知州自行管带。应发勇粮，即仿照前设宾州厅等处章程。外委委员每月发给实银十二两，步勇每名每月发给饷乾四两。计外委二员，每月应发饷乾实银二十四两。步勇一百名，每月应发勇粮实银四百两。每年共发饷乾实银五千零八十八两，遇闰加四百二十四两。所有刀矛枪械等项，即由各该处买办，均在斗税项下动支应用。火药仍照吉省军营向章，由工司请领发给，核实报销。

光绪七年十二月初九日，军机大臣奉旨：览。钦此。

（摘自《吉林志略》《清代吉林档案史料选编》）